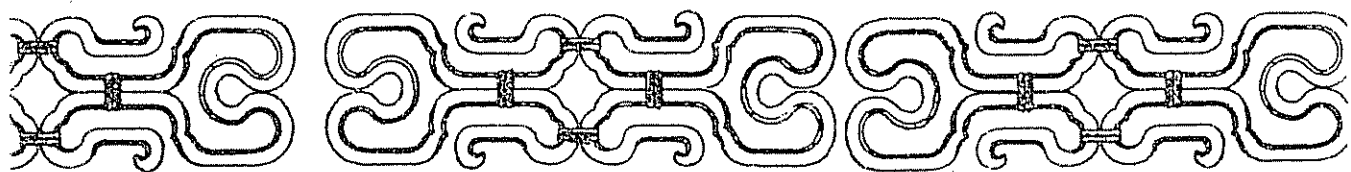


敦煌學研究會編

敦
煌
學

第十六輯

新文豐出版公司印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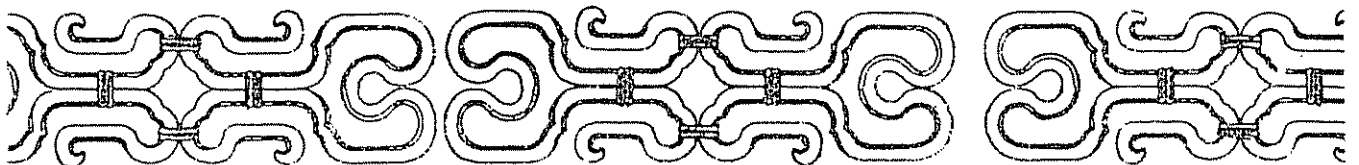


STUDIES
ON
TUN-HUANG

VOLUME XVI

Association of the Studies on Tun-Huang

Hwa Kang, Taipei Taiwan R. O. C. 1990



敦 煌 學 識 小

陳 祚 龍

一、敦煌古抄本《經》卷七的輯補與評介

前言

事實上，國際學林的仕女，就在蘇聯列寧格拉（leningrad）亞洲人民研究所（Institut des Peuples de l'Asie）當局尚未將其皮藏的那一大批原由敦煌「出土」之漢文卷、冊【自後簡稱「蘇藏」】刊佈，用便其他國家的有關學人，分行加以傳抄、複製、綜理與研究之前，對這種向來即為我國道教學人視若「大寶」，而佛教學人則將其斥為原經劉進喜與李仲卿二位道士，多方「模寫佛經，潛偷罪福，構架因果，參亂佛法」所合成之「玩意」【參看甄正論〔（「大正藏」，第五十二卷所收者），卷下，頁五六九〕，不僅未能知其卷七的「品」名為何，就連對其正文的開端，究竟缺脫多少字句，也都難於加以意測，更不用說可予些許的「論斷」。譬如：「我的朋友」—吳其昱博士，往昔曾經花費不下十好幾年的光陰與極為充沛之精力，且於西元一九六〇年，將其名著：太玄真一本《經》〔Pen-tsi King (livre du terme originel). Oubrage taoiste médit du V^e siècle. Manuscrits retrouvés à Touen-houang reproduits en fac-cimilé.〕【自後簡稱「吳著」】交由巴黎法國國立科學研究中心（Centre National de la Recherche Scientifique）出版的時候，他對英國倫敦卜列顛圖書館（British Library）皮藏的敦煌漢文卷、冊【自後簡稱「英藏」】之斯、六一四五號「卷子」【自後簡稱「甲本」，殘存七行文字之上半，每行最多不過九字，起於勤字，止於姪字，參看「吳著」圖版三九四】與斯、五七四〇號「卷子」【自後簡稱「乙本」，殘存十三行文字之大半，每行最多不過十八字，起於答字，止於憐字，參看「吳著」，圖版三九五】，主要無非是因其前後缺脫過甚，而只將其作為是種專著「附錄」（Appendice）所有無非也是屬於卷七開端文字之殘存，但並未行核實【參看「吳著」，「緒論」（Intro-

duction)，頁二六】之圖版，加以刊佈。至於日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教授鎌田茂雄博士所著的道藏內佛教思想資料集成【一九八六年三月二十日，日本東京大學東洋文化研究所出版，自後簡稱「道成」】，其頁三三二—三八二，固已收印了「(敦煌本)太玄真一本際經十卷(全)」的「全」文【自後簡稱「鎌田本」】，但鎌田博士，對其卷七的「品」名，實仍只以「□□」相取代【參看「道成」，頁三六五】。然自日本岡山大學教授大淵忍爾博士不斷設法與終於獲得某些「蘇藏」卷、冊之顯微膠捲，且經他在其中，畢竟發現了那一份題為「(太玄)真一本際妙經譬喻品第七」之殘卷【其編號為DX-110A】與隨即將其放大照片納入他的鉅製—敦煌道經：圖錄編(一九七九年二月二十八日，日本東京福武書店出版)，頁三三〇所有的圖版【自後簡稱「底本」，其標題之次行，即為卷七正文之殘存，共計二十五行，起於時字，止於福字，每行最多不過十八字】，廣為播傳以來，由是我們不僅可以了知：吳博士先予刊佈的那兩份「英藏」之「甲本」及「乙本」，確係卷七正文開端文字之殘存，且其缺脫的「品」名，實為「譬喻」二字，而無庸置疑分毫也。茲者鑒於「鎌田本」根本未曾參用「底本」、「甲本」與「乙本」，同時，就我所知，我得說：這三份殘卷所有的文字，不僅並屬卷七之開端，且其還正好是「鎌田本」所缺脫之文字的絕大部份。職是之故，我才不揣樸味，撥冗勉力成此輯補與評介。尚希八表方家，不吝惠錫謚正。

(一)輯補

【說明：此刻端為小減排印之困難，是故我對「底本」、「甲本」、「乙本」原有之古、別、同、通、簡、俗、奇、或，特別是行草等字體，決計將其大半改以坊間流行之印刷楷體相代換。】

太玄【龍按：太玄，「底本」缺】真一本際妙經譬喻品第七。

爾【龍按：爾，「底本」缺】時，太上大道君與七千二百四十童子俱。遊繁陽大治，乘碧霞之輦。坐五色瑠璃之座，從九【龍按：九，「底本」缺】天天聖無極神王。同在七寶靈山，四衆圍繞【龍按：繞，「底本」缺】。彌滿山上，各各歛容。正基而坐，猶如師子。在【龍按：在，「底本」缺】天寶林，縱容無畏。庠序雅步，安心不動。

爾【龍按：爾，「底本」缺】時，太上告太微帝君曰：『子積勳重大，智慧□滿。教導開度一切衆生，三便已達萬聖之源【龍按：源，「底本」缺】。悉為必備，然未得究竟常住淨土之相。汝勤【龍按：「甲本」起於此勤字】行大慈

之念，令諸衆生得法舟航，濟沉【龍按：自令至沉，「甲本」缺】溺苦。得【龍按：自溺至得，「底本」缺】法橋梁，度生死難。』於是太微帝君及【龍按：自生至及，「甲本」缺】諸四衆，僉【龍按：自諸至僉，「底本」缺】然稽首，稱善奉命【龍按：自稱至命，「甲本」缺】。

爾時【龍按：爾時，「底本」缺】，太上告太微帝君曰：『吾前世時，有四道【龍按：自曰至道，「甲本」缺】士【龍按：士，「底本」缺】。在此山中，精思學道。彌年積歲，未得道□【龍按：自道至□，「甲本」缺】。而忽相難問：「人居世間，何者最苦？」一人【龍按：自世至人，「甲本」缺】答【龍按：「乙本」起於此答字】言【龍按：「甲本」缺】：「天下之【龍按：天下之，「底本」、「乙本」並缺】苦，莫過於姪【龍按：自苦至姪，「乙本」缺。又按：「甲本」止於此姪字】色。」一人答言：「天下【龍按：自色至下，「乙本」缺】之苦，無過飢渴【龍按：自過至渴，「底本」缺】。」一人復言：「天【龍按：自復至天，「底本」缺】下【龍按：下，「底本」、「乙本」並缺】之苦，無過【龍按：自之至過，「乙本」缺】瞋恚。」一人又言：「世間之苦，無過驚【龍按：自言至驚，「底本」缺】怖。」如是共論苦義，云云不止。道知其愚，往到其所【龍按：自不至所，「底本」缺】，問諸道士：「向論何事？紛綸若此！」諸道士等【龍按：自事至等，「底本」缺】，各起作禮，具述所論。』於是太上告諸道士：『汝【龍按：自於至汝，「底本」缺】等所論，求究苦義者，吾爲子說之，宜可諠聽【龍按：自吾至聽，「底本」缺】！天下之苦，無過有身。飢渴寒熱、瞋恚驚【龍按：自飢至驚，「底本」缺】怖、色慾諍競、禍福善【龍按：自飢至善，「底本」缺】惡，皆由於身。夫有身者【龍按：自惡至者，「底本」缺】，衆苦之本，累患之源【龍按：患之源，「底本」缺】。勞心憂慮，愁畏萬端。三界【龍按：自心至界，「底本」缺】蠕動，更相殘賊。吾我縛著，生死輪轉。不能止息【龍按：自賊至息，「底本」缺】，皆由於身。若欲離苦，當尋妙道。修齊奉誠，廣種【龍按：自若至種，「底本」缺】福【龍按：「底本」止於此福字】田。度脫厄難，憐【龍按：「乙本」止於此憐字。】（下缺）

【龍按：以上據「底本」、「甲本」、「乙本」所有者校錄，各本原來皆無句讀標點。又按：單就原有抄寫之行款與筆迹來講，我怕「甲本」與「乙本」原係同一抄本之二段殘存。若以此二殘存去與「底本」相比對，那麼，一則由於彼此起行之文字小有差異，譬如：「甲本」第一行起於「勤」字之上，實際隱現有「汝」字之殘迹，而此「汝」字，就在

「底本」之內，則見於其正文第八行之末。此外，「甲本」之第二、三、四、五、六、七行的起行字，即：渴、諸、爾、士、而、天等字，就在其相當於「底本」的行次，即：第九、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十五等行之末，實無其形影；再則「乙本」第一行所有遇飢渴一人之「一人」二字，實際亦見於「底本」，職是之故，我恐「底本」與那同一抄本之兩段殘存，即：「甲本」及「乙本」，實為卷七之兩種不同古抄的殘存。至於「憐」字之後，究竟缺脫幾何文字，我敢說：單就「鎌田本」第一行起於道字看來，我已諒其為數不致太多。而此刻經我謹將「鎌田本」逕與「吳著」，頁一五〇所載的有關圖版二八六來小行核對，實際發現後者之開端，原尚隱現有「施充足□□」與「離苦永」等八字之殘、全形影，但這些字迹，則被「鎌田本」去以「…（見）…」相取代，因此，我且得說：「憐」字之後所缺脫與我們難予補足的文字，為數總計不過是十六字。下面即係我據「鎌田本」接行校錄的正文，同時，「鎌田本」固有句讀標點，但此校錄所用者，與其並不完全雷同，就此一併說明。】

□□□□□□□布施充足，□□□□□□離苦，永□□□。』於是諸【龍按：自布至諸，「鎌田本」無】道士等，重複作禮。上白天尊：『臣自愚劣【龍按：劣，「鎌田本」作□】，雖加修念，未達聖源。唯習小道，不見科文。不審大乘經典、威儀法則，其事云何。唯願天尊賜垂成就，授以誠言。不更諸苦，得免土塵。仰銜慈施，不敢輕宣。』於是天尊即敕左玄真人，授靈寶五文赤書、飛天尊經。受度畢訖，皆能飛行。逍遙金闕，得成真人。

爾時，太上大道君復告太微帝君曰：『往昔過去無量劫時，禪黎國土有一姪女，名曰芙蓉。姿形端正，國中無雙。大臣子弟，莫不敬念。爾時，芙蓉善心即生，便欲棄世學道，尋事明師。聞彼山中，有諸道士。隱居巖穴，靜寂修道。芙蓉於是，裝束嚴整。往詣山中，尋求修請。未至山所，於半道中，有清流泉水。芙蓉取水洗手，自見面像，光色鮮明。輕暉華美，頭髮紺青。身體端正，絕世無比。心自悔言：「人生於世，形容若此。云何自棄，枉【龍按：枉，「鎌田本」作扌】此妍華，而作道士？且當順世，快我意情。」於是退心，便欲還家，隨從俗禮。爾時，山中道士已得聖道，亦能分身示現，逆【龍按：逆，「鎌田本」作逆，後同】知未然。了達三世，觀察衆生善根已熟。逆知芙蓉堪可化度，便變身應作大人。端正第一，復勝芙蓉數百千倍。尋路逆往，於中路間，仍與芙蓉共相

會遇。芙蓉見之，心中愛念。而問之曰：「汝從何來？父母兄弟、夫主兒息、宗親眷屬，竝在何許？乃爾獨行，而無侍從！」化人答曰：「我從城中來，今欲還鄉，雖不相識，寧可共行同還。可不？」芙蓉答言：「甚善甚善！」即與相還，還到泉水之上，同共坐息。各相勞問，言語委屈，略已粗竟。化人便枕芙蓉膝上而臥，仍即睡熟。須臾之間，忽然命絕。身體脹爛，蟲血流出。毛髮墮落，支節解散。芙蓉見之，心中驚懼：云何好人，忽爾無常？此人尚爾，我豈得久生存者耶？若非學道，練質仙真，此身保難。故當前進，往詣山中，尋謁道士。精進修道，以求長生。既到山中，見諸道士。心中歡喜，五體投地。作禮畢竟，具說前由所見事相。種種不同，觀行不等。上白道士：「願垂慈誨，賜示分別。」道士告芙蓉曰：「善哉善哉！汝能學道，真是佳事。人生於世，皆有苦厄，不可常保。一者，少壯後當必老。二者，強健會歸死滅。三者，六親歡樂，不久別離。四者，財寶積聚，理當分散。」芙蓉聞說，五情欣踊。叩頭自搏【龍按：搏，「鎌田本」作博，後同】，願見成就，得免苦厄，如蒙所請，學習不倦。道士於是，即授芙蓉太玄真一本際妙經。勸令修習，勿生厭倦。晝夜讀誦，冀當冥祐。芙蓉既受經已，晨夕誦念。數盈萬遍，神靈感通。召鬼使神，制伏魔精，所為自任。於爾之後，更詣南浮洞天，見南極元君。進復資益【龍按：益，「鎌田本」作蓋】，果敢啓請。元君仍即賜芙蓉神策虎【龍按：策虎，「鎌田本」作榮肅】文、無上妙經，即得轉身為男。白日飛行，遂成高仙。』

太上道君於是，告諸童真等衆：『善男子！汝等當知：吾前世學道於元始天尊。爾時，有一弟子，名曰連珠。未悟道時，心性蠱惡，言無誠信。於是漸漸開化，心得調伏。學柔嫩行，乃悟因緣。爾時，即敕連珠，令入王屋山中。長齋誦經，檢口攝意，勸修大法。連珠受教，作禮而辭，往彼山中。九百餘日，慙愧自悔，晝夜不息。吾往見之，連珠懽喜。心懷踊躍，前進作禮。』於是太上即坐金牀瑠璃之座，告連珠曰：『汝取澡【龍按：澡，「鎌田本」作滲，後同】盤盛水，為吾洗足。』

爾時，連珠唯喏，取水洗足訖竟，吾語連珠：「汝見盤【龍按：盤，「鎌田本」作般】中洗足水不？」連珠答曰：「實見實見！」道【龍按：道，「鎌田本」作通】告連珠：「此水可用飲食、漱口以不？」連珠答曰：「不可復用。何以故？此水本性清淨，明潔澄朗。令以洗足，受於塵垢。以是之故，不可復用。」道語連珠：「汝亦如是，雖吾弟子、貴人之種。能捨世祿，詣吾學道。不念精進，攝心守口。惡念穢濁，充滿其中。亦如此水，不復可用。」道語連珠：「可棄澡

盤中水。」又告連珠：「此之澡盤，可用盛食不耶？」連珠答言：「不可復用，所以者何？澡盤之名，曾受不淨，故不可用。」道告連珠：「汝亦如是，雖欲修道，口無誠信。心性剛強，不念精進。曾受惡名，亦如澡盤。曾受不淨，不堪盛食。又如淨水，已經洗足。塵垢添雜，不堪飲食。汝之心地，亦復如是。」於是，太上以手指蹴於澡盤，澡盤輪轉而走。自跳自墮，數反乃止。道問連珠：「汝惜澡盤，恐其破不？」連珠答言：「洗足之器，賤價之物。意中雖惜，不乃慫勸。」道告連珠：「汝亦如是，雖爲道士，不攝身口。麤言惡語，多所傷害。衆皆不受，智者不惜。身死神去，輪轉三途【龍按：途，「鎌田本」作徒】。自生自死，苦惱【龍按：惱，「鎌田本」作惚】無量。諸賢聖人，所不護惜。亦如汝言「不惜澡盤等，無有異。」爾時，連珠聞此說已，慙愧怖懼，莫之能止【龍按：止，「鎌田本」作正】。道語連珠：「若欲所聞利益說者，一心諦聽！吾當爲汝，以事解說：如昔國王，有一大象。猛健能鬥，其力勇勝五百小象。其王興兵，欲伐逆國。被象鐵鎧，象士御之。即以雙矛戟，繫象兩牙。復以二鉤，繫象兩耳。又以曲刃，繫象兩脚。復以鐵鋒，繫象尾端。被象九兵，皆使嚴利。象唯藏鼻，護不用鬥。象士懼喜，知象護身。所以爾者，象鼻嫩脆，中箭即死，是以不出鼻耳。象鬥殊久，出鼻求劍。象士見此，心中不樂。念此猛象，不惜身命。出鼻求劍，欲著鼻頭。王及羣臣，惜此猛象，不須復使鬥。」道告連珠：「人犯十惡，唯護口過。亦如大象，護鼻不鬥。所以者何？畏中箭故。人亦如是，所以護口。當畏三途五苦、地獄囚徒、十惡八難，千痛萬楚。不能護口，而致滅身。亦如此象，分喪身命。不計中箭，出鼻鬥耳。十惡盡犯，經歷三途。備嬰五苦，痛毒難言。能行十善，攝身護口。不犯衆惡，便當得道。永離三途，無復生死憂惱之患。」連珠聞說，感激自勵，時刻不忘。精進柔和，懷忍如地。攝心靜念，勇猛修行，功成行滿，便得飛仙。

太上又曰：「善男子！善女人！子等應當一心奉受信行。吾前世時，行於禪黎國南三千里外，有一石山。嶮固深邃，道路難通。時，有二千五百賊，依嶮劫【龍按：劫，「鎌田本」作劫】人。遭其抄掠，前後無數。爾時，國王遣軍征伐，而不能得。山南諸國，路由此山。數被劫【龍按：劫，「鎌田本」作劫】奪，人皆患之。道念羣愚，甚爲可愍。世有聖人，而目不覩。世有妙道，而耳不聞。如不化者，如【龍按：如，「鎌田本」作喻】石沉淵，何由浮舉。如此凶賊，爲害既深，若不伐者，王道隔絕，何由通達？」太上於是，即遣左玄真人。駕乘好馬，服飾瓌麗。金銀珍寶，瓔珞馬身。於是，跨馬而行。往到彼山，羣賊見之。

心身踊躍，謂爲成事。共相計議：作賊積年，未曾值此。便各奔馳，至真人所，競欲斫刺【龍按：刺，「鎌田本」作刺】。左玄真人，登即舉弓。弓矢【龍按：矢，「鎌田本」作勢】始發，二千五百賊各被一箭。以劍指賊，各被一瘡。瘡重箭深，即皆蹴地。婉轉號叫，仰頭歎曰：「爲是何神，爲是何聖，威力如此？今者，瘡痛不可堪忍。唯願冥慈，垂恩憐愍，赦我前愆。爲拔此箭，使瘡不痛。我等凶賊，從今改更。抱窮守困，飢餓至死。不敢爲惡，行於賊盜。」爾時，左玄真人告諸賊曰：「汝懷無道，賊害萬民。其來既久，爲過日深。天報汝等，令受此痛。劍瘡毒箭，終不可出。此痛轉加，勇力壯士，亦不能拔。」於是二千五百賊，剋心身責。從今已後，各當退悔。不敢復犯，唯乞原赦愚癡不逮。於是凶賊等輩所苦瘡箭，豁然除愈。雲消霧散，身輕體強，平復如本。二千五百賊，惡心降伏，捨惡從善。割身布施，慈愛廣救。種植福田，甘露清通。妙味周遍，施散流布。王路清平，去來無畏。聖力利益，其事如此。

復次，善男子！善女人！汝等善思善念，善持妙法。吾當爲汝，開方便門。說微妙法，廣示因緣。種種教導，宜當聽受！吾昔過去無數劫時，有七善士。和共盟誓：相將入山，尋師學道。十二年中，未能悟解。自共議曰：「學道甚難，摧心執節。不避寒苦，終已割身。受辱難堪，道故難得。罪根難除，唐自勦勞。殞命山中，不如還家。修立門戶，娶妻養子。廣爲利業，快心樂意。安知後報，善惡云何？」於是七子，同心即行。從山而出，各欲向家。』太上道君，以他心智。見此諸人，應可化度。未能自達，不忍小苦。忽還惡緣，願造罪業。當墮地獄，受報三途。將悔無及，甚可哀傷。於是道君化作凡人，往向山所。未至之間，忽逢七人。共相審敍，慰勞事畢。化人問曰：「久承學道，願行近成，何故而出？」七人僉然良久，而議答言：「學道勦苦，罪根難除。飢寒告乞，受辱難任。又此山中，永無資待。恆守嶮嶮，唐自困苦。妙道遐邇，卒非可得。且欲還家，廣爲利業。經營資產，樂我少年，恣我意情【龍按：情，「鎌田本」作意】。待年衰老，世務稍閑，當共求道。」化人語曰：「且止【龍按：止，「鎌田本」作正】且止【龍按：止，「鎌田本」作正】，善思善聽。諦受憶持，採吾所說：注念思惟。人命無常，且不保夕。學道雖難，前苦後樂。居家妻子，累患相纏。無常難保，如夢如幻。愛念別離，念念無已。如斯罪業，輾轉相生，億劫無息。願卿且止【龍按：止，「鎌田本」作正】，勿爲此事。更發弘心，修出世行。誓登彼岸，同到道場，永無苦惱【龍按：惱，「鎌田本」作惚】。若爲俗務，如病望藥。謂言得之，即便差愈。不識藥性，縱恣其心，服諸毒藥。無益病除，有增

無損。三界有形，皆有憂惱【龍按：惱，「鎌田本」作惚】。唯有信心，無放逸意。精進勇猛，得道無爲。衆苦永畢，常樂無畏。」化人說此事已，即放光明，晃曜天地，澤被十方。爾時，七人見道威光，又聞苦樂因果妙說美辭，心懽意悅。慙怖戰懼，五體投地。稽首設禮，釋心自悔。共相獎進，還入山中。沒命精進，思惟念道。守一正心，無他異念。翹勤慊苦，晨夕不倦。求無上道，誓願堅固。無進退心，積歷年稔。爾時，太上遙觀其心，即來降駕，到此山中。左右侍從仙童玉女，遍山滿谷，下授七人本際妙經、十二法印。於是七人，一心奉修。晝夜禮誦，手不暫捨。目不他瞻，功成行就。位登仙王，永無退轉。

爾時，太上告太微帝君曰：「往昔過去無數劫時，有一凡家，宿報貧乏。夫妻頑鄙，甚大慳惡。不信宿命，不信果報。道愍其愚，將欲化導。託作凡人，詣門乞食。其夫不在，其婦頑凶。便大罵詈，無有道理。化人語曰：「吾是道士，命資四輩【龍按：輩，「鎌田本」作背，後同】，乞食爲居，不得瞋罵。唯望一食，充一中食。施與之功，亦復不少。」主人婦曰：「寧汝餓死，食尚叵得。況今平健，欲望我食！空廢汝行，不如早去。」化人於是，伏地便死。身體隆脹，鼻口蟲出。腹潰腸爛，血臭流出。婦人見之，恐怖失聲，捨棄而走。於是道士，忽然復起。即前取路，行至數里。於大樹下坐，於此而息。其夫行還，路中見婦。怪其驚怖，安慰問曰：「卿何以故，恐懼驚怖，容色乃爾？」婦具事源，語夫如此：「有一道士，見怖於我。」其夫瞋怒，忽問：「道士今何所在？」婦曰：「已去，計應未【龍按：未，「鎌田本」作來】遠。」夫即執弓帶刀，尋迹追【龍按：追，「鎌田本」作遠】逐。奔馳而及，張弓拔刀。直趣於前，便欲斫射。道士仍即化形，作瑠璃小城。以自圍繞，其人繞城奔走。乃得數匝【龍按：匝，「鎌田本」作迎】，不能得入。即問道士：「何不開門？」道士答曰：「欲得開門者，可去汝弓刀。」其人自念：「心懷陰謀，且隨其語，但今得入，何假弓刀？手拳加之，定盡其命。」即棄弓刀，門故不開。又問道士：「弓刀已棄，門何不開？」道士答曰：「吾今使汝棄心中之刀、慳貪弓箭、惡毒心意，非汝所執手中弓刀。此之弓刀，何能害人？」於是其人聞此語已，心驚體懼而自歎曰：「道士神聖，乃知我心。」即便叩頭，自搏首悔咎【龍按：咎，「鎌田本」作啓】曰：「我有弊妻，不識道士。使我爲惡，願見垂恕，不見罪罰【龍按：罰，「鎌田本」作伐】。今欲將來，敕令預悔洗心學道。」道士語曰：「甚善甚善！」此人即起，還歸至家。其婦問曰：「道士何在？」夫即答曰：「如此道士，神力自在。應變微妙，所未曾有。大聖之德，堂堂巍巍】，難可歎說，今正在彼。卿宜自

往，首改前愆，懺謝罪咎。」於是婦隨夫言，即共同行，至道士所。夫妻各各五體投地，悔過請福。長跪言曰：「道士神變，聖照乃爾。復有瑠璃七寶之城，堅固難踰。志明意定，永無憂患。行何道德，致此神妙巍巍乃爾？」道士語曰：「吾少學道，懃行精進。先除慳貪，次滅惡口。燒香燃燈，晨夕不懈。無生厭倦，致得如此。」言語畢訖。道士爾時，即放光明。晃曜赫奕，照朗天地。仙童玉女、八景輩與、飛龍師子、鳳凰【龍按：凰，「鎌田本」作鳳】白鶴，嘯歌雲中。香花亂眼，非可視聽。夫妻見之，心益驚怖。精神戰慄，伏地叩頭。改惡洗心，除無量惡念，滅無量毒想。狐疑猶預，畢竟無遺。於此蒙益，即得證入爲五嶽真人。改惡從善，明報如此。宣告來生，各宜慎之，各宜慎之！明識諦受，吾不虛言。』於是道君而說偈曰：

宿世緣植惡，唯種慳貪因。

受生致不幸，兩惡共爲親。

夫慳婦不捨，爲惡無善心。

遇緣值大聖，方便作凡人。

託乞欲勸化，變體爲灰塵。

神力不思議，愚人謂不然。

瑠璃嚴城刃，善閉絕無津。

迷夫猶不體，執假豈明真。

雖伏捨弓刀，寧知方寸心。

大聖垂弘旨，□□□□□【龍按：此五□，「鎌田本」無】。

許其夫妻等，懺悔改前愆【龍按：愆，「鎌田本」作衍】。

信心受真道，致得爲真人。

如種惡緣業，報對墮三途。

長淪於五苦，面目恆焦枯。

何如不爲惡，受樂升仙廬。

勸示來生子，慎勿執愚迷。

報處冥冥夜，取出難可期。

寄言有緣輩，念經好善思。

亦可度八難，玄都立可之。

若有善男女，注心受吾言。

勿復揚壘盲，緣報諒不欺。

吾慙如斯輩，故遺無上辭。

若能求法利，尊經敬爾師。

莫謂因無果，臨報必有知。

爾時，太微帝君與時衆等，聞說偈已。了解因緣，同起作禮。長跪歎曰：『善哉善哉！道君所說譬喻甚深，微妙第一。應我所聞，實如所言。自非一乘，莫能曉了。』爾時，四衆聞說妙法，悉得利益。無自在因【龍按：因，「鎌田本」作音】，皆得自在。未得證果，皆得證果。未昇玄者，皆得昇玄。未安穩者，皆得安穩。未得度者，皆蒙得度。如斯【龍按：斯，「鎌田本」作欺】等輩，不可言說。甚爲希有，如此集會。又見道君證無上果，巧說虛寂、非有、非無、非非有無。湛然不動，清淨本地。我等時衆，皆大歡喜。進退迸營，仰慕尊顏，不能已已。各力愧心，自申悔謝。稽首作禮，而辭退也。

(二)評介

記得約莫二十五年以前，我曾對「吳著」作過一番夠稱簡略的推介【原經載於全法圖書館學報（Bulletin des Bibliothèques de France），第九年第十一期（一九六四年十一月出版）之中，其編號爲二〇二〇號】。迨至民國六十四年，爲使國內的有關學人，對「吳著」之內容及其重要性的認識和瞭解起見，我且曾佔用了華學月刊，第四十六期（民國六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出版），頁二四一三四的篇幅，並以『關於道家「本際經」及其「要略妙義」與「疏」的敦煌古抄』爲題，發表了那一點兒較爲詳切的紹介【是篇紹介，亦經收入拙著敦煌文物隨筆（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出版），頁二〇七一—二二九之內矣】。嗣後，直接或間接地爲了一則疏證歷來佛教學載筆者之指摘某些道教經典藝文，無非是中華道士模擬佛經與濫行偽造的「玩意」，誠爲言之有據，而絕非「胡說」，再則表白個人之竭誠祈請國內的有關學人，且可積極去將敦煌古抄的道教文獻，分別作爲各個教研有關學術之優先參考資料起見，我還發表過一些有關的零簡與散策。譬如：拙作：①『看了敦煌古抄「報恩寺開溫室浴僧記」以後』【原經載於民國七十五年十二月出版的漢學研究，第四卷第二期，頁一九九—二二二】；②『看了敦煌古抄「佛說孟蘭盆經讚述」以後』【原經載於民國七十六年二月出版的敦煌學，第十二輯，頁一三一—八二】；③「看了兩種模擬的敦煌唐抄道經以後」【原經載於民國七十八年二月出版的第一屆國際唐代學術會議論文集，頁二八三—三二六】。特別是，就在上列第③種拙作之中，我且選將前

面輯補的「鎌田本」所有最末之那一則「譬喻，用爲進行有關考述的旁證。

衆所週知：關於道家對道教一切「法門」所有的「經典」類次爲「十二部」之名目及內容，應該是不外乎道教義樞【參看日本中嶋隆藏編的道教義樞索引稿（編者自序於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十日，日本京都）末附之縮印圖版】，卷二，第十四所載的解說，即：

義曰：『十二部者，文該七部，義本三乘。窮理則出乎死生，入悟則登乎常樂，此其致也。正一經云：「三乘所修，各十二部。」本際經云：「總括法門，唯十二事。部類分別，隨根不同。」』

釋曰：『十二部義，通於三乘。今依本際經釋：第一、本文。第二、神符。第三、玉訣。第四、靈圖。第五、譜錄。第六、戒律。第七、威儀。第八、方法。第九、衆術。第十、記傳。第十一、讚頌。第十二、章表。第一、本文者，三元八會之書，長行源起之例，是也。真誥紫微夫人云：「三元八會之書，太極高真所用。本者，始也，根也。是經教之始，文字之根。又得理之元，萬法之本。文者，分也，能詮理也。既能分判二儀，又能分別法相。既能辨析【龍按：辨析，原作辯折】萬事，又能表詮至理也。第二、神符者，即龍章鳳篆之文，靈跡符書之字，是也。神以不測爲義，符以符契爲名。謂此靈跡，神用無方。利益衆生，信如符契。第三、玉訣者，即河上公釋柱下之文，玉訣解金書之例，是也。玉名無染，訣語不疑。謂決定了知，更無疑染。第四、靈圖者，如舍景五帝之象，圖局三一之形。其例，是也。圖，度也。謂度寫玄妙，傳流下世。第五、譜錄者，如生神所述三君，本行之陳五帝。其例，是也。譜，緒也。錄，記也。謂緒記聖人，以爲教法。亦是緒其元起，使物錄持也。第六、戒律者，如六情十惡之例，是也。戒者，解也，界也，止也。能解衆惡之縛，能分善惡之界，又能防止諸惡也。律者，率也，直也，慄也。率計罪愆，直而不枉，使懼慄也。第七、威儀者，如齋法典式，請經軌儀之例，是也。威是儼巖可畏，儀是軌式所宜。亦是曲從物宜，而爲威制也。第八、方法者，如存三守一，制魄拘魂之例，是也。方是方所，法者，節度。明修行治身，有方所節度也。第九、衆術者，如變丹鍊石，化形隱景之例，是也。衆，多也。術，道也。修鍊多途，爲入真初道也。第十、記傳者，如道君本業，皇人往行之例，是也。記，誌也。傳，傳也。謂記誌本業，傳示後人也。第十一、讚頌者，

如五真所頌九天舊章之例，是也。讚以表事，頌以歌德。故詩云：頌者，美盛德之形容。亦曰偈者，憩也。四字、五字，為憩息之意耳。第十二、章表者，如九齋啓願三會謁請之例，是也。章，明也。表，奏也。謂申明心事，上奏大道也。通言部者，以部類為義，亦以部別為名。謂別其義，類以相從也。（下略）』【龍按：其中所引「本際經」云云，實與「道成」內收該經卷三，頁三四六所有者，小有出入。】

其中根本不見列有「譬喻」之一「部」。但回觀釋徒對其向來用作化俗度人之一切大小短長、經籍、篇章，所習予類分的十二部（一作分教），其中則有一部名為「譬喻」。至於這十二部的細目，此刻我且順便將其開列如左：

- ①修多羅（Sūtra），此云契經。
- ②祇夜（Geya），譯作應頌，又作重頌。
- ③伽陀（Gāthā），譯作諷頌，又作孤起頌。
- ④尼陀那（Nidāna），譯作因緣。
- ⑤伊帝目多（Itivritaka），此譯本事。
- ⑥闍多伽（Jātaka），此譯本生。
- ⑦阿浮達摩（Adbhuta-dharma），此譯未曾有。
- ⑧阿波陀那（Avadāna），此譯譬喻。
- ⑨優婆提舍（Upadeśa），此譯論義。
- ⑩優陀那（Udāna），此譯無問自說。
- ⑪毗佛略（Vaipulya），此云方廣。
- ⑫和伽羅（Vyākaraṇa），此譯授記。

衆謂佛陀過去尚在人間的時候，可就最會宣說譬喻與最稱善於運用各種各樣的譬喻去闡述其教義，俾讓別人非但不致因其難懂難通而却步告退，及能因有那些多姿多采與描繪生動的譬喻故事，而對其發生興趣與隨加信受奉行。就像這樣的「評鑑」，我敢說：倒也真是毫不虛妄或荒誕。事實上，只要我們去將屬於「譬喻」部，或逕以「譬喻」名經的內典稍予瀏覽一番，想必都可立即發現其中每種均係逕由一些純就「譬喻」所加以演繹而成為五花八門的故事。至於並不屬於「譬喻」部暨雖不以「譬喻」名經，但以「譬喻」名品的某些內典之中，實際嘗亦夾雜一些夠稱引人入勝之「譬喻」。而這樣的一些委實夠稱形形色色的大小「譬喻」，以及就其綱要繼予演繹而成的故事，自經漢譯播傳以來，不僅隨即成為四民嘗喜競相傳誦的文學作品，而且某些道家載筆之士，並還羣起分行模擬、依托、

偽造一些至少亦必為蓄意割竊、摘抄佛書的「道經」！譬如：「道成」，頁一四四—一四六內載之「無上大乘要訣妙經一卷」，我敢說：其全部文字無非只是為其「作家」胡亂偷竊、選錄姚秦三藏法師鳩摩羅什漢譯「妙法蓮華經」的「火宅喻」，而隨興改「佛」為「道」與易「佛說」為「道言」之「玩意」【參看妙法蓮華經句解（釋聞達句解，民國七十一年十一月，台北市新文化彩色印書館影印出版），卷第二，譬喻品第三，葉三十五—六十】。

關於這種逕以「譬喻」名品的本際經卷七，從頭到尾，無非更加顯示其「作者」之如何厲行偷竊、模擬、抄襲、改竄佛經而已。要知道：其中所有的五大譬喻故事，實際都是原本出於佛經與早已風行民間的譬喻故事之小經更改字句底翻版。就我所知，我得說：它們的漢譯「祖本」，老早就已經收載於「法句譬喻經」中矣。請看：

「大正藏」，第四卷，本緣部下內收晉世沙門法炬共法立譯的法句譬喻經【自後簡稱「法譬」】，卷第一，無常品第一，頁五七六說：

昔佛在羅閱祇耆闍崛山中時，城內有姪女人，名曰蓮華。姿容端正，國中無雙。大臣子弟，莫不尋敬。爾時，蓮華善心自生。欲棄世事，作比丘尼。即詣山中，就到佛所。未至中道，有流泉水。蓮華飲水澡手，自見面像。容色紅輝，頭髮紺青。形貌方正，挺特無比。心自悔曰：『人生於世，形體如此。云何自棄，行作沙門？且當順時，快我私情。』念已，便還。佛知蓮華，應當化度。化作一婦人，端正絕世。復勝蓮華，數千萬倍，尋路逆來。蓮華見之，心甚愛敬。即問化人：『從何所來？夫主兒子、父兄中外，皆在何許？云何獨行，而無將從？』化人答言：『從城中來，欲還歸家。雖不相識，寧可共還。到泉水上坐息，共語不？』蓮華言：『善！』二人相將，還到水上，陳意委曲。化人睡來，枕蓮華膝眠。須臾之頃，忽然命絕。隆脹臭爛，腹潰蟲出。齒落髮墮，肢體解散，蓮華見之，心大驚怖。云何好人，忽然無常？此人尚爾，我豈久存？故當詣佛，精進學道。即至佛所，五體投地。作禮已訖，具以所見，向佛說之。佛告蓮華：『人有且事，不可恃怙。何謂為四？一者，少壯會當歸老。二者，強健會當歸死。三者，六親聚歡娛樂會當別離。四者，財寶積聚要當分散。』於是世尊，即說偈【龍按：此偈，實亦見載於「大正藏」，第四卷，本緣部下內收尊者法救撰、吳天竺沙門維祇難等譯的法句經（自後簡稱「法經」）卷上，無常品第一，頁五五九中

，今且據以參校此偈原有之文字】言：

『老則色衰，所病自壞。

形敗腐朽，命終自【龍按：自，原作其，但「法經」作自】然。

是身何用，恒【龍按：恒，原作洹，但「法經」作恒】漏臭處。

爲病所困，有老死患。

嗜欲自恣，非法是增。

不見聞變，壽命無常。

非有子恃，亦非父兄。

爲死所迫，無親可怙。』

蓮華聞法，欣然解釋。觀身如化，命不久停。唯有道德，泥洹永安。即前白佛：『願爲比丘尼。』佛言：『善哉！』頭髮自墮，即成比丘尼。思惟止觀，即得羅漢。諸在坐者，聞佛所說，莫不歡喜。

「法譬」卷第三，象品第三十一，頁五九九一六〇〇說：

昔者羅雲未得道時，心性麤獷，言少誠信。佛敕羅雲：『汝到賢提精舍中住，守口攝意，勤修經戒。』羅雲奉教，作禮而去。住九十日，慙愧自悔，晝夜不息。佛往見之，羅雲歡喜，趣前禮佛。安施繩床，攝受震越。佛踞繩床，告羅雲曰：『澡盤取火，爲吾洗足。』羅雲受教，爲佛洗足。洗足已訖，佛語羅雲：『汝見澡盤中洗足水不？』羅雲白佛：『唯然見之。』佛語羅雲：『此水可用食飲盥漱以不？』羅雲白言：『不可復用。所以者何？此水本實清淨，今以洗足，受於塵垢。是以之故，不可復用。』佛語羅雲：『汝亦如是，雖爲吾子，國王之孫。捨世榮祿，得爲沙門。不念精進，攝身守口。三毒垢穢，充滿胸懷。亦如此水，不可復用。』佛語羅雲：『棄澡盤中水。』羅雲即棄，佛語羅雲：『澡盤雖空，可用盛飲食不耶？』羅雲【龍按：羅雲，原無】白佛言：『不可用。所以然者，用有澡盤之名，曾受不淨故。』佛語羅雲：『汝亦如是！雖爲沙門，口無誠信。心性剛強，不念精進。曾受惡名，亦如澡盤，不中盛食。』佛以足指，撥却澡盤。澡盤應時，輪轉而走。自跳自墮，數返乃止。佛語羅雲：『汝寧惜澡盤恐破不？』羅雲白佛：『洗足之器，賤價之物。意中雖惜，不大慙懣。』佛語羅雲：『汝亦如是！雖爲沙門，不攝身口。麤言惡說，多所中傷。衆所不愛，智者不惜。身死神去，輪轉三塗。自生自死，苦惱無量。諸佛賢聖，所不愛惜。亦如汝言，不

惜澡盤。』羅雲聞之，慚愧怖悸。佛告羅雲：『聽我說喻！昔有國王，有一大象，猛點能戰。計其力勢，勝五百小象。其王興軍，欲伐逆國。被象鐵鎧，象士御之。以雙矛【龍按：矛，原作予】戟，繫象兩牙。復以二劍，繫著兩耳。以曲刃刀，繫象四脚。復以鐵錘，繫著象尾。被象九兵，皆使嚴利。象雖藏鼻，護不用鬥。象士歡喜，知象護身命。所以者何？象鼻軟脆，中箭即死，是以不出鼻鬥耳。象鬥殊久，出鼻求劍。象士不與，念此猛象，不惜身命。出鼻求劍，欲著鼻頭。王及羣臣，惜此大象，不復使鬥。』佛告羅雲：『人犯九惡，唯當護口。如此大象，護鼻不鬥。所以然者，畏中箭死。人亦如是，所以護口。當畏三塗，地獄苦痛。十惡盡犯，不護口者，如此大象，分喪身命。不計中箭，出鼻鬥耳。人亦如是，十惡犯盡。不惟三塗，毒痛辛苦。若行十善，攝口身意。衆惡不犯，便可得道。長離三塗，無生死患。』於是世尊，即說偈【龍按：此偈並亦見載於「法經」卷下，象喻品第三十一，頁五七〇中，今且據以參校此偈原有之文字】言：

『我如象鬥，不恐中箭。

常以誠信，度無戒人。

譬象調正【龍按：正，原作伏，但「法經」作正】，可中王乘。

調爲尊人，乃受誠信。』

羅雲聞佛悲惻之誨，感激自勵，尅骨不忘。精進和柔，懷忍如地。識想寂靜，得羅漢道。

昔佛在舍衛國祇樹精舍，爲四部弟子、天龍鬼神、帝王臣民敷演大法。時，有長者居士，名曰呵提曇。來詣佛所，爲佛作禮，却坐一面。叉手長跪，白世尊曰：『久承洪化，欽仰奉顏。逼私不獲，願垂慈恕。』世尊令坐，即問所從來，姓字爲何？呵提曇【龍按：呵提曇，原本無】長跪答曰：『本居士種，字呵提曇。乃先王時，爲王調象。』佛問居士：『調象之法，有幾事乎？』答曰：『常以三事，用調大象。何謂爲三？一者，剛鈎鈎口，著其鞵絆。二者，減食，常令飢瘦。三者，捶杖加其楚痛。以此三事，乃得調良。』又問：『施此三事，何所攝治也？』曰：『鐵鈎鈎口，以制強口。不與食飲，以制身獷。加【龍按：加，原作如】捶杖者，以伏其心，正爾便調。』曰：『作此伏者，爲何所施用？』答曰：『如是伏已，可中王乘，亦可令鬥。隨意前却，無有罣礙。』

又問：『居士止【龍按：止，原作正，下同】有此法？復有其異？』答曰：『調象之法，止如此耳。』佛告居士：『但能調象，復能自調。』即曰【龍按：曰，原作日】：『不審自調其義云何？唯願世尊，彰演未聞。』佛告居士：『吾亦有三事，用調一切人。亦以自調，得至無爲。一者，至誠制御口業。二者，以慈貞伏身剛強。三者，以智慧滅意癡蓋。持是三事，度脫一切。離三惡道，自致無爲。不遭生死，憂悲苦惱。』於是世尊，即說偈【龍按：此偈，並亦見載於「法經」卷下，象喻品第三十一，頁五七〇中，今且據以參校此偈原有之文字】言：

『如象名護財【龍按：護財，「法經」作財守】，猛害難禁制。

繫絆【龍按：絆，「法經」作絆】不與食，而猶暴【龍按：暴，原作暴，但「法經」作暴】逸象。

本意爲純行，及常行所安。

悉捨降結使【龍按：結使，「法經」作伏結】，如鉤制象調。

樂道不放逸，能常自護心。

是爲拔身苦，如象出于陷【龍按：陷，「法經」作陷】。

雖爲常調，如彼新馳。

亦最善象，不如自調。

彼不能適，人所不至。

唯自調者，能到調方。』

居士聞偈，喜慶難量。內情解釋，即得法眼。

聽者無數，皆得道迹。

「法譬」卷第一，多聞品第三，頁五七九說：

昔羅閱祇國南，有大山，去城二百里。南土諸國，路由此山。山道深邃，有五百賊，依嶮劫人。後遂縱橫，所害狼藉。衆賈被毒，王路不通。國王追討，不能擒獲。時，佛在國，哀愍衆生。念：『彼賊輩，不知罪福。世有如來，而目不覩。法鼓日震，而耳不聞。吾不往度，如石沈淵。』乃【龍按：乃，原無】化作一人，著好衣服。乘馬帶劍，手執弓矢。鞍勒嚴飾，金銀莊校。以明月珠，垂【龍按：垂，原作垂】絡馬體。跨馬鳴絃，往入山中。群賊見之，以爲成事。作賊積年，未有此便。卯之投石，與此何異？羣賊齊頭，往【龍按：往，原作住】前圍繞，挽弓拔刀，諍欲剝脫。於是化人，舉弓一發。使五百賊，各被一箭。以刀指

擬，各被一瘡。瘡重箭深，即皆顛倒。五百群賊，宛轉臥地。叩頭歸降，曰【龍按：曰，原無】：『爲是何神，威力乃爾？乞蒙原赦，以活微命。願時拔箭，使瘡除愈。今者瘡痛，不可堪忍。』化人答曰：『是瘡不痛，箭不爲深。天下瘡重，莫過於憂。殘害之甚，莫過於愚。汝懷貪得之憂，殘害之愚。刀瘡毒箭，終不可愈。此二事者，根本深固。勇力壯士，所不能拔。唯有經戒，多聞慧義。以此明道，療治心病。拔除憂愛，愚癡貢高。制伏剛強，豪富貪欲。積德學慧，乃可得除，長獲安隱。』於是化人，即現佛身。相好挺特，金顏英妙。即說偈【龍按：此偈，並亦見載於「法經」卷上，多聞品第三，頁五六〇中，今且據以參校此偈原有之文字】言：

『斫瘡【龍按：瘡，「法經」作創】無過憂，射箭無過愚。

是壯莫能拔，唯從多聞除。

盲者從【龍按：者從，「法經」作從是】得眼，闇者從得燭。

示【龍按：示，「法經」作亦】導世間人，如目將無目。

是故可捨癡，離慢豪富樂。

務學事聞者，是名積聚德。』

於是五百人見佛光相，重聞此偈。叩頭歸命，剋心悔過。刀瘡箭毒，自然除愈。歡喜心開，即受五戒。國界安寧，莫不歡喜。

「法譬」卷第三，地獄品第三十，頁五九九說：

昔有七比丘，入山學道。十二年中，不能得道。自共議言：『學道甚難！毀形執節，不避寒苦。終身乞食，受辱難堪。道卒叵得，罪難可除。唐自勞勤，殞命山中。不如歸家，修立門戶。娶妻養子，廣爲利業。快心樂意，安知後事。』於是七人，即起出山。佛遙知之，應當得度。不忍小苦，終墮地獄，甚可憐傷。佛即化作沙門，往到谷口。逢七比丘，化人問曰：『久承學道，何以來出？』七人答言：『學道勤苦，罪根難拔。分衛乞食，受辱難堪。又此山中，無供養者。瓊瓊積年，恆守儉約。唐自困苦，道不可得。且欲還家，廣求利業。大作資財，後老求道。』化人【龍按：人，原本作沙門】言：『且止且止！聽我所言！人命無常，且不保夕。學道雖難，前苦後樂。居家艱難，億劫無息。妻息會止，願同安利。欲望永樂，不遭患難。是猶治病服毒，有增無損也。三界有形，皆有憂惱。唯有信戒，無放逸意。精進得道，衆苦永畢。』於是

化人【龍按：人，原作沙門】，現佛身相。光像巍巍。即說偈【龍按：此偈，實不見載於「法經」卷下，地獄品第三十，頁五七〇中，唯在「大正藏」第四卷，本緣部下內收姚秦涼州沙門竺佛念譯的出曜經卷十三，沙門品第十二，頁六七九中，倒見引及：「學難捨罪難，居在家亦難。會止同利難，艱難不過有。」如此之四句（參看下文），除「法譬」之「無過」一詞，出曜經所引作「不過」外，其餘之詞句，兩者並無差異。由是我頗懷疑此偈之全文，本係「法譬」之沙門品所有，但初由「法譬」之抄者將其原有之譬喻與偈文，悉予誤附於地獄品，而隨遭「法經」之抄輯者，將其遺漏。換言之，「法譬」內見各品所有之譬喻及其偈文，彼此實已早經孱亂】言：

『學難捨罪難，居在家亦難。
會止同利難，艱難無過有。
比丘乞求難，何可不自勉。
精進得自然，終無欲於人。
有信則戒成，從戒多致寶。
亦從得諧偶，在所見供養。
一坐一處臥，一行不放恣。
守一以正心，心樂居樹間。』

於是七比丘，見佛身相。又聞此偈，慚怖戰慄。五體投地，稽首佛足。思惟偈義，守一正心。閑居寂滅，得羅漢道。

「法譬」卷第一，多聞品第三，頁五七八說：

昔舍衛國，有一貧家。夫婦慳惡，不信道德。佛愍其愚，現為貧凡沙門，詣門分衛。時，夫不在。其婦罵詈，無有道理。沙門語曰：『吾為道士，乞匄自居。不得罵詈，唯望一食耳。』主人婦曰：『若汝立死，食尚叵得。況今平健，欲望我食！但稽留時節，不如早去。』於是沙門，住立其前。戴眼杼氣，便現死相。身體臃脹，鼻口蟲出。腹潰腸爛，不淨流漫。其婦見此，恐怖失聲，棄而捨走。於是道人，忽然捨去。去舍數里，坐樹下息。其夫來歸，道中見婦，怪其驚怖。其婦語夫：『有一沙門，見怖如此。』夫大瞋怒，問為所在。婦曰：『已去，想亦未遠。』夫即執弓帶刀，尋迹往逐。張弓拔刀，奔走直前。欲斫道人，道人即化作琉璃小城，以自圍繞。其人繞城數匝，不能得入。即問道人：『何

不開門？』道人曰：『欲使開門，棄汝弓刀。』其人自念：『當隨其語。若當得入，手拳加之。』尋棄弓刀，門故不開。復語道人：『已棄弓刀，門何不開？』道人曰：『吾使汝棄心中惡意弓刀耳，非謂手中弓刀也！』於是其人，心驚體悸。曰【龍按：曰，原本無】：『道人神聖，乃知我心。』即便叩頭悔過，稽首語【龍按：語，原本無】道人曰：『我有弊妻，不識真人。使我與惡，願小垂慈，莫便見捨。今欲將來，勸令修道。』即起還歸，其妻問曰：『沙門所在？』其夫具說神變之德，今者在彼。卿自宜往，改悔滅罪。』於是夫妻，至道人所。五體悔過，願為弟子。長跪問曰：『道人神變，聖達乃爾。有琉璃城，堅固難踰。志明意定，永無憂患。行何道德，致此神妙？』道人答曰：『吾博學無厭，奉法不懈。精進持戒，慧不放逸。緣是得道，自致泥洹。』於是道人，因說偈【龍按：此偈，並亦見載於「法經」卷上，多聞品第三，頁五六〇中，今且據以參校此偈原有之文字】言：

『多聞能持故【龍按：故，「法經」作固】，奉法為垣牆。

精進難踰毀，從是戒慧成。

多聞令志明，已明智慧增。

智則博解義，見義行法安。

多聞能除憂，能以定為歡。

善說甘露法，自致得泥洹。

聞為知法律，解疑亦見正。

從聞捨非法，行到不死處。』

道人說偈已，現佛光相。洪暉赫奕，照曜天地。夫妻驚愕，精神戰懼。改惡洗心，頭腦打地。壞二十億惡，得須陀洹道【龍按：此譬喻，就在「英藏」的敦煌漢文卷、冊之中，實亦有其古抄，即：斯、一六三八號：「釋家勸化愚頑經」，且其全文，連同其「新」予「加」改之標題：「釋家觀化還愚經」，並於「大正藏」，第八十五卷，古逸部、擬似部，頁一四六二—一四六三中，悉經刊佈。參看拙著敦煌學園零拾（民國七十五年五月，台北市商務印書館出版），下冊，頁六八〇—六八四內收『籀讀敦煌古抄「釋家勸化愚頑經」以後』】

我記得，過去當我睹及「吳著」，頁一九〇—一九六內載伯、二四六七號「卷子」所有「太玄真一本際妙經（要略妙義）」（圖版三六〇—三七二）的時候，我

即疑其獨缺是經卷七之「要略妙義」，殆非由於其「作家」一時之疏忽所形成的脫漏。現在我既已將是卷輯補與稍予評鑑如上，我可得說：這樣的缺脫，非但不是由於其「作家」一時之疏忽所形成，相反地，還是其「作家」故意這般玩弄的「把戲」！因為他必也明知是卷所有的文字，根本全係早即已為世人傳誦的法句譬喻經內載有關譬喻故事之「竄改版」，如他繼續去為其內容來作任何一點兒「要略妙義」或妙義之略要，這豈不徒然加深世人對他僅僅「模寫佛經，潛偷罪福，構架因果，參亂佛法」之譏斥？

後 語

我覺得，古往中華道士厲行模擬佛書與抄襲內典，多方偽造不少道經，以及歷來佛、道兩種宗教之關係與相互的影響，至今倒真頗需大家針對這些問題，去作一些既廣泛又深刻的研究。而極有助於大家進行這樣的研究工作之資料，少不了還得由我們趕快去加入原由敦煌「出土」的那一大堆有關卷、冊文獻和其他世所罕見之文物。

二、李唐敦煌流行的設齋祈福文範之小集

就在那一大批敦煌古抄漢文卷、冊之中，無疑的，尚有大量的佛、道兩教人士舉行某些齋會法事所需用的篇章。我記得，已往我對其中某些應係出於釋門「文士」之手者，先後並也為文作過了一點兒紹介。諸如拙著：①敦煌學海探珠（民國六十八年四月，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出版），頁三二二—三三二內載的『新校重訂「齋琬文」』；②同書，頁三四四—三六一內載的「新校重訂唐代吐蕃統治瓜、沙期間當地釋家事佛的幾種藝文」；③同書，頁三六六—三七三內載的「中世敦煌釋門弘法文獻之一斑」；④敦煌學園零拾（民國七十五年五月，台北市臺灣商務印書館出版），頁二七四—二九三內載的「佛化散策」之三、敦煌古抄僧俗通用的「疏帖之新二續，附錄：莊嚴文」；⑤同書，頁二九四—三一五內載的「敦煌古抄受持齋戒法會講唱之藍本」；⑥中華佛教文化史散策四集（民國七十五年十二月，台北市新文豐出版公司出版），頁三五九—四〇三內載的「古往世上流行之中華佛教男女信士立誓發願文章的抽樣」；⑦敦煌學散策新集（台北市新文豐出版公司出版），頁四一七—四二四內載的「中華釋門禮懺藝文小集」等。茲且謹借敦煌學之一角，來將「法藏」伯、三五六二號「卷子」背面（Verso）所有的這種顯係出於古往敦煌某一道士之手的「玩意」—主要是關於設齋

祈福所需用的「文章」底「範」本小集，合計二十有五篇，隨緣勉力分別逐行校訂如左，以便四方從事教研中世敦煌佛、道兩教相互影響、消長關係者，用為一點兒「新」的參考小資料。

關於這種「小集」所有的篇章，其中八篇根本沒有標題。而除其同一題目，但內容全異者外，即：其第①與第⑫篇，其餘則為同一題目而內容全同或小異，以及題目不同而內容全同或只有小異者。然不論怎講，其所有篇章之大半，均見糝和與採用了不少實為佛教所有的專門詞語。再者，鑒於其⑤「亡師」文中提到了白鶴觀，而該道觀之名稱，亦見於「法藏」伯、二二五七號「卷子」所有「太上大道玉清經卷第二的「題記」，即：「天寶十二載五月 日，白鶴觀奉為皇帝敬寫」，以及其⑥「亡女師」文中出現了玄中觀，我們由是當可推知：這兩個道觀，即：白鶴觀與玄中觀，當年殆皆設在沙州地區。且復據其⑬「亡於東征」文中所謂「屬以河隴鯨鯢，京畿路阻」云云，我怕這種「範本」，假若不是成於安、史之亂爆發以後不久，那麼，其最遲的抄成時日，也必是在吐蕃統治沙州之前。另外，從其⑦「亡僧尼」與其⑭「獻歲元辰」兩文看去，我恐苟非原作者之欲小逞其能，端為當地僧尼小行「代庖」，則也可能因彼懷有一些藉機調和、沖淡佛、道兩家爭鬥之心情。但觀其那般故意混亂道士女冠與僧尼之原有涵義和差別，暨將其「產品」這樣加以流通，我怕這倒也多少反映了當年至少就在敦煌地區，實際已有既非道教，並非佛教，但為佛、道兩教所糝雜而成的「新」教，流行於民間。末了，我對原抄所有之古、別、同、通、簡、俗、奇、或，特別是行草等字體，並為小減排印之困難，仍定將其大半改以坊間流行之印刷楷體相代換，就此一併說明。

①報願(一)【龍按：自①至(一)，原無。】

夫守真者，藏真於一。得一者，理契於三。三所立獨立成形，生茲萬物。萬物既立，皆稟自然。自然之性，復歸於道。道之為用，其大矣哉！即席齋主，設齋意者，斯乃早殖信根，宿舍真氣。遂得生逢道化，長遇明時。實荷【龍按：荷，原作賀】冥恩，慙□聖澤。但恐危形易朽，無片善以資身。而在已【龍按：已，原作巳】若不薰修淨行，何能免彼輪迴。必藉預習妙因，方可享茲年壽。由是知四大而虛【龍按：虛，原作靈】假，各保道【龍按：道，原作運】心。守五蘊之不堅，崇茲勝業。爾乃鑪香起蓋，一丈衝天。幡【龍按：幡，原作幡】影舒虹，千尋拂漢。供列天厨之饌，鑪焚百和之香。就此家庭，設齋報願。持此勝福、無限

良因，先用資莊嚴【龍按：嚴，原無】齋主即體。唯願善根增長，惡業併除。具足六通，光明智慧。九玄七祖，離地獄之罪緣。後死前亡，會天堂與【龍按：與，原作而】勝果。即使惡根永斷，善業長修。七祖生天，見存受福。然後四方清淨，五穀熟成。一切衆生，同霑此福。稽首歸依正真三寶。

②邑願文(一)【龍按：自②至(一)，原無。】原無。】

垂一氣、啓乾坤者，道寶也。列三洞、玄之【龍按：之，其(一)無】又玄者，經寶也。捨苦與樂、樹福除殃者，師寶也。故道爲萬物之母，經爲四生之【龍按：之，其(一)無】舟船【龍按：船，其(一)作航】，師能導達羣生，超於彼岸。大哉三寶，不可思議。凡有歸依，莫不響應。然今齋主并【龍按：并，其(一)無】合邑人【龍按：人，其(一)作善男子善女子】等，並慧鏡常懸，知色身易往。智燈恒照，識【龍按：識，其(一)作識悟】脆命之難留。共立善緣，以崇報【龍按：報，原與其(一)均作保】願。作津梁於過去，樹勝業於今生。故能每月巡齋，保安家眷。恐福難備，更造善功。抽減淨財，建△【龍按：△，其(一)作諸】功德。其像，乃七十二，無點無虧。八十一好，唯奇唯麗。瞻仰者，禍滅九幽。禮拜者，福超三界。其經，乃行行貫【龍按：貫，原作灌】玉，句句連珠。誦念者，幽顯蒙恩。供養者，人天獲福。其幡【龍按：幡，原作翻】，乃芳含十絕，綵【龍按：綵，原作採】亂九光。搖【龍按：搖，原作搖】曳風衢，時驚度鳥【龍按：自其至鳥，其(一)作取前言之】。雕飾既畢，因齋讚揚【龍按：自雕至揚，原無，此據其(一)補】。於是灑掃【龍按：灑掃，其(一)作泛灑】庭院，嚴持香花。延屈法徒，開張真相。列九厨妙供，焚百和名【龍按：名，其(一)作寶】香。功德巍巍，歎莫能【龍按：莫能，其(一)作不可】盡。持茲勝福、無量善因，先【龍按：先，其(一)作即】用資薰【龍按：資薰，原作資勸，其(一)作莊嚴】合邑英髦等。諸罪障【龍按：障，其(一)作瘴】而自滅，受功德於西那【龍按：那，原與其(一)均作祀】。身居無患之鄉，永壽長年之命。飢飡赤實，變老狀【龍按：狀，原作壯】爲童顏。渴飲金精，改衰年爲玉色【龍按：色，其(一)無】。又持此善，莊嚴齋主合門大小等。唯願道芽增長，災厄永除。智慧莊嚴，恒離九【龍按：九，其(一)作几】障。靈椿比壽，龜鶴齊年。財若湧泉，涓涓不絕。然後贊揚功德，必在一人。證明福田，莫過衆口。各各虔誠【龍按：誠，原作成】，自利利他。發至誠施【龍按：自發至施，其(一)作施】，一切誦。

③亡考妣(一)【龍按：自③至(一)，戶原無。】

夫至真湛寂，神超性相之端。大道希夷，妙絕有無【龍按：無，原作無爲】之域。故能津梁五趣，御六辯而下玉【龍按：玉，原無】京。汲【龍按：汲，原作級】引四生，控八鸞而降金闕。或香林拔【龍按：拔，原作拔】苦，碧落開緣。玄澤灑於人天，慈光照乎六道。有祈必應，無願不從者，唯我真常之道矣。然今謹有三寶御前，捧香齋主。設齋意者，奉爲亡考妣【龍按：妣，原無】之所建也。維亡考自天生德，法地多能。堂堂標【龍按：標，原作標】領袖之名，肅肅如宗廟之器。理應常居輔國，恒作羽翼【龍按：翼，原作儀】。維亡妣肅嘗【龍按：嘗，原作嘗】純懿，柔順利貞。淑慎發於天姿，箴規因於志性。理應常居婦德，恒扇母儀。何圖生也有涯，奄從風燭。至孝昆季等，須臾乖於膝【龍按：膝，原作膝】下，倏【龍按：倏，原作倏】忽絕乎晨昏。六腑【龍按：腑，原作府】崩摧，五情齊【龍按：齊，原作齋】碎。孝養之志，痛感神靈。霜露之心，悲纏愁草。但爲日月遄速，時不暫停，俄臨△七追福。以此功德，歎莫能勝。先用莊嚴亡靈神識，唯願此生報盡，直往天堂。永坐花臺，恒生淨土。鶴【龍按：鶴，原作鶴】林之下，聽善音聲。八水池中，心食妙響。天尊之所，侍衛聞經。諸聖座前，逍遙自在。附持此善，次用莊嚴齋主昆季親姻等。唯願慈尊擁護，福命等於天長。真聖冥扶【龍按：扶，原作扶】，雅質同於地久。五瘟息毒，六害無侵。沐【龍按：沐，原作沐】九聖之玄恩，滋【龍按：滋，原作資】三寶之神力。又願天平地靖【龍按：靖，原作淨】，國福人豐【龍按：豐，原作豐】。四方無征【龍按：征，原作征】戰之勞，萬姓【龍按：姓，原作性】有歡娛之樂。上霑空界，下及無邊。咸離苦因，成正真道。

④亡考妣(二)【龍按：自④至(二)，原無。】

善利萬物，莫先乎大道。孚祐兆庶，寔賴【龍按：賴，原作賴】於真經。道也，神妙無方。經也，宣揚玄理。若用之於【龍按：於，原作於】國即國祚大，修之於身即身業清。大聖神功，名言罕足。偉歎妙理，無得【龍按：得，原作德】而稱！即此三寶御前，持爐所爲。越有至孝，奉爲嚴考慈妣之所崇也。惟考識量遐遠【龍按：遠，原作遠】，儉素無爲，洞達時政。有濟時之略，負舟楫之才。惟妣稟質太陰，資靈育霧。柔心內宛，坤德外彰。故得七教齊驅，三從備體。理應長居耆【龍按：耆，原作氏】壽，保守佳宜。豈謂禍出不圖，奄【龍按：奄，原作掩】從風燭。迅景不駐，△△△△忌俄臨。至孝望慈顏而永遠【龍按：遠，原

作遠】，懷愛敬而目前。悲慟無益亡靈，薦福以資魂識。爰以是日，修建寶齋。爾其幡【龍按：幡，原作幡】搖十絕，爐起名香。百味雲厨，千聲響亮。福之廣矣，莫盛于斯。先用上資亡靈前路，惟願躍【龍按：躍，原作濯】神玄圃，足躡花臺。鍊質金火之池，遨遊洞陽【龍按：陽，原作場】之館。恒居上境，光蔭見前。合門大小，常保艾【龍按：艾，原作又】安。內外親姻，俱蒙是福。仍屈時衆，普爲存亡，齊念無上尊。施，一切誦。

⑤【龍按：⑤，原無】亡師。

自劫初已來，不死者多矣。案諸真錄，有九氣天君、十華仙衆。碧庭霞敞，迥駕雲衢。自此以下，即有白日騰天，驂鸞上漢。或長生而度代，或尸解而歸真。至教幽深，難以一途詰也。今謹有白鶴觀三洞某法師某七之所崇設。惟法師稟道精粹，體德凝神。無欲無營，抱神守一。得五千之妙旨【龍按：旨，原作言】，體八洞之真淳。所冀哀樂無累於形魂，舉動不遊於死地。豈圖功成行滿，厭【龍按：厭，原作厭】俗歸真。縱鶴冲天，已經某七。門徒弟子等，嗟問道而無日，拂巾几以何年。空望紫雲，痛辭白日。欲憑雲路之益，莫先乎福田。是故就此洞房，設齋表讚。又恐果不備，抽割珍財，造諸功德。自有名疏，陳白聖几。其像也，玉臺啓相。經，乃鳳篆龍章。幡【龍按：幡，原作幡】，乃錯彩交輝。燈，乃發輝紅艷。如上功德，並已周圓。謹因此齋，用申慶度。於是建道場於第宅、仙宇，屈法衆於雲宮。奏真策以祈恩，列名厨而申供。虬幡繚繞，梵響清冷。功德巍巍，難可名也。總茲福德，先用莊嚴亡師魂路。唯願乘紫氣以高昇，御白雲而輕舉。控八鸞之靈鶴，執飛光之旌麾。無去無來，不無不有。會無爲道，入衆妙門。恒對天尊，宣揚正法。仍將勝福，庇蔭下方。復持此善，資薰門徒弟子。唯願道心明朗，業給清虛【龍按：虛，原作靈】。五福百祥，因齋戒而雲集。八難九厄，從香煙以永除。然後宣揚齋意，要在一人。證以福田，必資衆口。大衆虔誠【龍按：誠，原作誠】施，一切誦。

⑥亡女師【龍按：自⑥至師，原作女師云。】

一寒一暑天之道，有生有滅人之常。故南華真人，起喻舟壑。東魯夫子，發歎【龍按：歎，原作敬】逝川。生死之道，其大也夫！然今扶【龍按：扶，原作扶】鑪齋主，設供意者，奉爲玄中觀洞玄張法師周諱崇設。惟法師幼秉【龍按：秉，原作秉】真智，夙挺神儀。悟榮寵之非常，厭【龍按：厭，原作厭】綺羅爲人化。是以翹心入道，審意出家。方冀恒處俗間【龍按：間，原作聞】，接引羣品。

豈圖【龍按：圖，原作期】功成行滿，厭【龍按：厭，原作厭】俗歸真。縱鶴冲天，已經某七。門徒弟子，嗟問道而無日，拂巾几【龍按：几，原作机】以何年。空望紫雲，痛辭白日。欲憑雲【龍按：雲，原作靈】路之益，莫先乎福田。是故就此洞房，設齋表【龍按：表，原作慶】讚【龍按：原註曰：功德此下言之】。於是建道場於第宅、仙宇，屈法衆於雲宮。奏真策以祈恩，列名厨而申供。虬幡繚繞，梵響清冷。功德巍巍，難可名也。總茲福德，先用莊嚴亡師魂路。唯願乘紫氣以高昇，御白雲而輕舉。控八鸞之靈鶴，執飛光之旌麾。無去無來，不無不有。會無爲道，入衆妙門。恒對天尊【龍按：尊，原本存】，宣揚正法。仍將勝【龍按：勝，原作餘】福，庇蔭下方。復持此善，資薰門徒弟子。唯願道心明朗，業紹清虛【龍按：虛，原作靈】。五福百祥，因齋戒而雲集。八難九厄，從香煙【龍按：煙，原作鑪】以永除。然後宣揚齋意，要在一人。證以【龍按：以，原作明】福田，必資衆口。大家虔誠【龍按：虔誠，原作證明念無上尊】施，一切誦。

⑦【龍按：⑦，原無】亡僧尼

一寒一暑天之道，有生有滅人之常。故南華真人，起喻舟壑。東魯夫子，發歎逝川。生死之道，其大也夫！然今謹某寺闍梨，惟闍梨談空入妙，披葉【龍按：葉，原作業】偈於龍宮。真際如如，啓幽花於鶴苑。道安、羅什，未足扶輪。龍樹、馬鳴，那【龍按：那，原作那】堪捧轂。理應常居世界，度脫蒼生。何期行業將圓，奄歸【龍按：奄歸，原作奄歸】寂滅。時不我與，百日俄臨。門徒弟子等，嗟歸【龍按：歸，原作歸】依而無處，瞻孟錫以何緣。唯仗【龍按：仗，原作杖】福田，用資神識【龍按：原註曰：功德云云】。莊嚴既周，因【龍按：因，原作目】齋慶度。於是建道場於第宅、梵宇，屈法衆於禪宮、靈宮。奏真策以祈恩，列名厨而申供。總茲【龍按：總茲，原作總資】福德，先用莊嚴亡師魂路。唯願超生死，證涅槃。無去無來，不生不滅。恒於兜率，庇蔭家庭、門徒弟子等。唯願道心明朗，業紹清虛【龍按：虛，原作靈】。五福百祥，云云。

⑧邑願文(二)【龍按：自⑧至(二)，原作邑願文。】

垂一氣、啓乾坤者，道寶也。列三洞、玄之【龍按：之，原無】又玄者，經寶也。捨苦與樂、樹福除殃者，師寶也。故道爲萬物之母，經爲四生之【龍按：之，原無】舟船【龍按：船，原作航】，師能導達羣生，超於彼岸。大哉三寶，不可思議。凡有歸依，莫不響應。然今齋主并【龍按：并，原無】合邑人【龍按：人

，原作善男子善女子】等，並慧鏡常懸，知色身之易往。智燈恒照，識【龍按：識，原作識悟】脆命之難留。共立善緣，以崇報【龍按：報，原作保】願。作津梁於過去，樹勝業於今生。故能每月巡齋，保安家眷。恐福難備，更造善功。抽減淨財，建△【龍按：△，原作諸】功德【龍按：原註曰：取前言之。又按：此謂取前言之者，實指其(一)所有自其像至度鳥之一段文字也】。雕飾既畢，因齋讚揚【龍按：揚，原作揚】。於是灑掃【龍按：灑掃，原作泛灑】庭院，嚴持香花。延屈法徒，開張真相。列九厨妙供，焚百和名【龍按：名，原作寶】香。功德巍巍，歎莫能【龍按：莫能，原作不可】盡。持茲勝福、無量善因，先【龍按：先，原作即】用資薰【龍按：資薰，原作莊嚴】合邑英髦等。諸罪障【龍按：障，原作瘴】而自滅，受功德於西那【龍按：那，原作紀】。身居無患之鄉，永壽長年之命。飢飡赤實，變老狀爲童顏。渴飲金精，改衰年爲玉色【龍按：色，原無】。又持此善，莊嚴齋主合門大小等。唯願道芽增長，災厄永除。智慧莊嚴，恒離九【龍按：九，原作几】障。靈椿比壽，龜鶴齊年。財若湧泉，涓涓不絕。然後贊揚功德，必在一人。證明福田，莫過衆口。各各虔誠，自利利他。發至誠【龍按：發至誠，原無】施，一切誦。

⑨【龍按：⑨，原無】當家平安願文

垂一氣、啓【龍按：啓，原作闢】乾坤者，道寶也。列三洞、玄之【龍按：之，原無】又玄者，經寶也。捨苦與樂、樹福除殃者，師寶也。故道爲萬物之母，經爲四生之【龍按：之，原無】舟船【龍按：船，原作航】，師能導達羣生，超於彼岸。大哉三寶，不可思議。凡有歸依，莫不響應。然今謹有座前齋主某公，早標【龍按：標，原作標】禮義，行信清虛【龍按：虛，原作霁】。達生死之場，通禍福之境。即知浮生易朽，僞質難留。而能報【龍按：報，原作保】意玉京，翹心大道。成未來津路，爲見代之舟船【龍按：船，原作舩】。所以月六年三，修齋請福。先爲合家清吉，大小平安。翹翹此心，年常起願。於是灑掃【龍按：灑掃，原作泛灑】庭院，嚴持香花。延屈法徒，開張真相。列九厨妙供，焚百和名【龍按：名，原作寶】香。功德巍巍，歎莫能【龍按：莫能，原作不可】盡。持茲勝福、無量善【龍按：善，原作勝】因，先【龍按：先，原作即】用資薰【龍按：資薰，原作莊嚴】齋主即體。即願諸罪障而自滅，受功德於西那【龍按：那，原作紀】。身居無患之鄉【龍按：原註曰：依邑願文(龍按：願文，原作庭上)言之。又按：此當指前見邑願文(一)、(二)所有自永壽至一切誦之一段文字也】

。

⑩【龍按：⑩，原無】病差文

蓋聞：天尊立教，開化十方。太上傳經，津梁三界。能令四生六道，去闇入明。抱識含靈，捨凡成聖。偉哉巨澤，無得【龍按：得，原作德】而稱。然今謹有齋主某公，秉【龍按：秉，原作秉】操清貞，含和純直。願【龍按：願，原作頃】緣攝理，進退勤勞。致五臟失宜，六腑鬱結。仰賴天尊垂蔭，眞聖匡扶【龍按：匡扶，原作匡扶】。更捨淨財，建造功德【龍按：原註曰：經像若干臨時言之】，並已周圓。謹因此齋，以申表慶。於是屈仙侶，就住居。建清齋，益鴻願。以茲盛福，不可思議。總用資薰所患弟子，唯願天降靈藥。又賜神湯，洗滌沉痾，驅除鬼魅。早蒙平復，速得康強。又持此善，莊嚴齋主合門大小。唯願道芽增長，災厄永除。智慧莊嚴，恒離九【龍按：九，原作几】障。靈椿比壽【龍按：原註曰：取邑文尾讀之了。又按：此當指前見邑願(一)、(二)所有自比壽至一切誦之一段文字也】。

⑪【龍按：⑪，原無】征迴平安文

虛【龍按：虛，原作虛】皇教主，道冠十方。無上法王，化該【龍按：該，原作談】三界。故能現神通力，變化無窮。放微妙光，遍流八極。鶴【龍按：鶴，原作寨】林之下，開拔羅之文。香園之中，演謝過之法。普使人天六趣，同入妙門。幽顯二途，俱登正道。謹有齋主某公，惟公六韜逸客，三略高人。俱懷決勝之謀，並負凌雲之氣。須爲邊塵未靜，塞外猶驚。投名白刃之前，爭功紅旗之下。亡軀殉國，出死入生。遂蒙三寶匡扶【龍按：匡扶，原作匡扶】，眞靈垂蔭。刃光耀日，曾不損傷。飛箭交橫，不經膺體。仰賀慈澤，建此寶齋。恐福未圓，更造功德【龍按：原註曰：經像若干言之】。並已修成，因齋慶列。於是灑掃【龍按：灑掃，原作沉灑】庭院，嚴持香花。延屈法侶，開張真相。列九府妙供，焚百和名香。功德巍巍，歎莫能【龍按：莫能，原作不可】盡。總茲【龍按：總茲，原作惣資】衆福，先用莊嚴齋主即體。唯願功名因茲克□，受榮祿於天官。身居無患之鄉，永壽長年之命。飢飡赤實，變老狀爲童顏【龍按：原註曰：取邑願尾台煞之。又按：此當指前見邑願文(一)、(二)所有自渴飲至一切誦之一般文字也】。

。

⑫亡兄弟【龍按：自⑫至弟，原作兄弟亡。】

蓋聞：天尊立教，開化十方。太上傳經【龍按：原註曰：云云】，無得【龍按：得，原作德】而稱。然今謹有△兄弟，謹身自牧，守道養閑。出言中規，吐納合道。方冀雁行有序，花萼於幽庭。何期鸞鶴在原，先摧一翼。日月不駐，某七俄臨。賢兄弟某郎，連枝義重，同氣情深。痛徹驚波，悲纏風樹。無以控告，唯福是資。今於此辰，修齋追福。爾其幡【龍按：幡，原作幡】搖十絕，鑪起名香。百味雲厨，千聲響亮。福之廣矣，莫盛于斯。先用上資【龍按：上資，原作資薰】亡靈前【龍按：前，原作魂】路，惟願躍【龍按：躍，原作濯】神玄圃，足躡花臺。鍊質金火之池，遨遊洞陽之館。恒居【龍按：居，原作於】上境，光蔭見前。合門大小，常保艾安。內外親姻，俱蒙是福。仍屈時衆，普爲存亡，齊念無上尊。施，一切誦。

⑬亡夫妻【龍按：自⑬至妻，原作夫妻亡。】

偉哉造化，揭天地以趣新。邈矣至精，負山岳而捨古。然則百齡漂忽，顧晨隙而猶除。萬化須臾【龍按：臾，原作申】，方夜舟而流速。頃【龍按：頃，原作頃】乎玉京大道，金闕慈尊。永超生死之輪，亦能拔苦與樂。大哉聖力，無得【龍按：得，原作德】而稱。然今謹有座前齋主，奉爲亡夫【龍按：夫，原無】妻某七追福。斯乃伉儷情深，金蘭義重。恨雙桐而半死，若一劍已先沉。日月居緒，奄經某七。賢夫妻縱悲哀終日，無益魂儀。無所控投，唯資是福。爾其幡【龍按：幡，原作幡】搖十絕，鑪起名香。百味雲厨，千聲響亮【龍按：原註曰：祇取次前結尾即得。又按：此當指前見⑫亡兄弟文所有自福之至一切誦之一段文字也】。

⑭【龍按：⑭，原無】亡男女

偉哉造化，揭天地以趣新【龍按：原註曰：云云】，無得【龍按：得，原作德】而稱。然今此齋者，敬爲亡男女。可謂盛年始茂，秀才成實。稟性滔滔，冀光門緒。何期春凋玉樹，庭碎琪枝。感物傷心，實增歎惜。但以金鳥峻速，某七將臨。唯仗福田，用資神識。故於是日，飾建珍齋。爾其幡【龍按：幡，原作幡】搖十絕，鑪起名香。百味雲厨，千聲響亮【龍按：亮，原作毫。且有註曰：云云】。

⑮亡考(一)【龍按：自⑮至(一)，原無。】

寰通大道，闢冲用以無方。凝寂至眞，包混成而育物。湛然不動，慧鏡【龍按：

慧鏡，原與其(二)均作惠境】遍於塵沙。曠矣難名，神功周於億界。拔衆生於愛獄，則大啓慈悲之門。度羣品於邪山，則宏開解脫之路。由是九幽地獄，咸聞罪福之科。十極天堂，並覩因緣之會者矣。即席設齋意者，至孝【龍按：至孝，原無】奉爲亡考△七之辰，焚香追福也【龍按：也，原無】。惟亡考英譽早聞，芳猷素遠【龍按：遠，原作遠】。人倫領袖，鄉曲羽儀。理應保茲眉壽，克享遐齡。豈謂良運易窮，魂歸逝水。至孝等自云福僭靈祐，疊隔慈襟。俯寒泉以窮哀，踐霜露而增感。色養之禮，舉拱木而無追。顧覆之恩，仰慈尊而啓福。於是屈仙侶，就住居。奏眞策以祈恩，列名厨而申供。以茲盛福，不可思議。先用莊嚴亡考靈識，唯願魂昇上界，逍遙碧落之前。魄離幽途，永出輪迴之苦。合門大小，常沐【龍按：沐，原作水】大道之恩。遠【龍按：遠，原作遠】近親姻，恒綏景福。暨乎悠悠六趣，蠢蠢四生【龍按：生，原無】。並悟眞常，同霑是福。稽首歸依正眞三寶【龍按：自稽至寶，原無】。

⑩【龍按：⑩，原無】迴禮席

然今謹有座前齋主某公，早標【龍按：標，原作標】禮讓，雅行清高。六族欽仁，四海揖義。設齋意者，須爲男女弱冠，將欲榮親。思秦晉以承家，聘潘楊以成禮。冀其集九族於東閣，延嘉賓於後庭。思庖鮮以爲慍【龍按：慍，原作慍】，慮杯【龍按：杯，原作杯】酌而構罪。遂迴俗禮，敬設清齋。於是灑掃【龍按：灑掃，原作泛灑，且有註曰：取前用之。又按：此當指前見某些文中所有自庭院至一切誦之一段文字也】。

⑪亡於東征【龍按：自⑪至征，原作東征亡。】

惟公氣調縱橫，風神倜儻。在家存昏定之禮，於國申報主之心。屬以河隴鯨鯢，京畿路阻。天使三道宣慰，萬里却拜龍顏。既懼不虞，遠【龍按：遠，原作遠】隨翊衛。龍荒邈迤，鹿塞蕭條。迥絕人煙，路窮水草。卒逢狂寇【龍按：寇，原作寇】，鋒刃【龍按：刃，原作刃】相加。遂非命喪【龍按：喪，原作喪】軀。魂遊漠北，不知何仰。唯福是資，故於此辰，設齋追福。

⑫獻歲元辰【龍按：自⑫至辰，原無。】

無名而名，經傳浩劫。不有而有，形遍塵沙。駕青牛而詣西方，感眞容見於東土，則我大道之教也。其有金人入夢，白馬流風。法自漢朝，教傳中夏，則如來之教也。即此會者，其【龍按：其，原作期有巷人清信女男等，並高蹈】龍按：蹈，原作道】不仕，退靜丘園。或箴規可傳，女戒垂範。知宿命業【龍按：業，原

作業】，悟未生因。所以第相勸勉【龍按：勉，原作免】，抽減【龍按：減，原作咸】淨財。修緝尊容，莊嚴佛事。設無遮會，崇建寶齋。是時也，年初獻歲，十直之辰。張皇【龍按：皇，原作黃】道場，遙延【龍按：延，原作筵】法侶。於廣陌，就長衢【龍按：衢，原作衢】。焚寶香，列珍供。功德至大，難可名言。以此設齋功德，修造勝因，總【龍按：總，原作總】用資【龍按：資，原作茲】薰事齋清信女男等。唯願天尊擁護【龍按：擁護，原作擁護】，百疾去【龍按：疾去，原作疾去】身。諸佛扶【龍按：扶，原作扶】持，千災遠【龍按：遠，原作遠】體。飢飡靈藥，渴飲瓊漿。變老狀爲童顏，改【龍按：改，原作蓋】衰年爲玉色。又【龍按：又，原作有】用此【龍按：此，原無】功德，莊嚴法界。伏願九陰罪滅【龍按：滅，原作咸】，十方福生。希南畝之有秋，冀北極之平泰。天下地上，水陸衆生。俱沐勝因，成無上道。

①⑨亡考(一)【龍按：自①⑨至(一)，原無。】

寰【龍按：寰，原作切聞寰】通大道，闢冲用以無方。凝寂至真，包混成而育物。湛然不動，慧鏡【龍按：慧鏡，原作惠境】遍於塵沙。曠【龍按：曠，原作曠】矣難名，神功周於億界。拔衆生於愛獄，則大啓慈悲之門。度羣品於邪山，則宏開解【龍按：解，原作下】脫之路。由是九幽地獄，咸聞罪福之科【龍按：科，原作科】。十極天堂，並覩因緣之會者矣。即席設齋意者，至孝奉爲亡考△七之辰，焚香追福也。惟亡考英譽早聞，芳猷素遠【龍按：猷素遠，原作猷素遠】。人倫領袖，鄉曲羽儀。理應保【龍按：保，原作保】茲眉壽，克享避齡【龍按：齡，原作靈】。豈謂良運易【龍按：易，原作難】窮，魂歸逝【龍按：逝，原作閱】水。至孝等自云福僭靈祐，豐隔慈襟。俯寒泉以【龍按：以，原作从】窮哀，踐霜露而增【龍按：增，原作增】感。色養之禮，舉拱木而無追。願復【龍按：復，原作頂】之恩，仰【龍按：仰，原作仰】慈尊而啓福。於是屈仙侶，就住居。奏真策以祈恩，列【龍按：列，原作例】名厨而申供。以【龍按：以，原作以】茲盛福，不可思議。先用莊嚴亡考靈識【龍按：識，原作式】，唯【龍按：唯，原作即】願魂昇上界，逍遙碧落之前。魄離幽途，永出輪迴之苦。合門大小，常沐【龍按：沐，原作永】大道之恩。遠【龍按：遠，原作遠】近親姻，恒綏景福【龍按：恒綏景福，原作常保福慶】。暨乎悠悠六趣，蠢蠢四生。並悟真常，同霑是福【龍按：自暨至福，原無】。稽首歸依正真三寶。

②⑩【龍按：②⑩，原無】亡孩子

珠胎始耀，玉樹方榮。襁褓之念未終，拔心之痛俄及。雖則悲氣恨切，而業冀將來。

⑳【龍按：㉑，原無】入宅

△氏【龍按：△氏，原作氏】為修繕所居，貳構華宇。恐損傷和氣，觸犯【龍按：犯，原作犯】神靈。是以歸命投【龍按：投，原作投】誠，祈恩首罪。特希玄監，冥惠屈成。

㉑【龍按：㉒，原無】造宅

△【龍按：△，原作軋】氏垂芳，開視棟宇。故有石崇清致，締構【龍按：締構，原作締構】金谷之前。潘岳抽【龍按：抽，原作抽】閑，築室辟【龍按：辟，原作壁】雍之側。高土基山，勝【龍按：勝，原作勝】林□沼【龍按：沼，原作沼】。闢此名居，梁拱【龍按：拱，原作拱】已周，戶牖斯畢。設齋祈福，庶保休徵【龍按：徵，原作貞】。然則仙饌進其八珍，靈芝明於五色。法鼓振而虛【龍按：虛，原作虛】空樂，衆烟浮而上界香。敬慶忱之歡【龍按：歡，原作驩】，獲玄監【龍按：獲玄監，原作獲元監】之祐。金仙於壽域挺【龍按：挺，原作框】玉樹以庭榮，伏願永祚。

㉒齋法【龍按：自㉓至法，原無。】

凡齋法：至齋家坐定，洗手轉經，了，令主人執香爐禮，三拜，長跪，坐，令唱：行香。時至，即唱。人各恭【龍按：恭，原作供】敬，至心稽首【龍按：首，原無】太上無極大道，一切誦。即唱：宿命聲，行香：宿命有信然，若喪【龍按：喪，原作喪】為之無，皆用眼【龍按：眼，原作眼】前見。至心稽首正真三寶。齋主長跪，歎道功德，即唱：願齋主百福莊嚴，萬善雲集。至心稽首正真三寶。

願亡者生天，見存安樂。至心稽首正真三寶。

願齋主智慧莊【龍按：慧莊，原作惠】嚴，福登無極。至心稽首正真三寶。

願天下太平，兵甲休息。至心稽首正真三寶。

願一切衆生，免離諸苦。至心稽首敬禮衆聖。

齋主唱：普誦。即作為諸聲。主人云：『食施，咒願。』師云：『一切福田中，施食最【龍按：最，原作最】為先。見存受快樂，過去得生天【龍按：天，原作天】。當來居淨土，衣食恒自然。是故今供養，普獻於諸天。』

行食遍，唱如法：食上獻天尊，中獻先師，下及法界衆生，普同供養。食後云：『食者、受者，俱獲清淨。一切衆生，普同平等。』即收食，行水，了，主令唱

【龍按：唱，原作昌】：普誦。師云：『爲諸來生，作善因緣。如蒙開悟，仰受聖恩。』主人云【龍按：主人云，原無】：『捨施，咒願。』師云：『一切福田中，捨施最爲先。設供已訖，恐福未圓，更將淨財，布施三寶。布施已後，亡者生淨土，見存得安樂。福及諸衆生，普得成真道。人各恭敬，至心稽首正真三寶。』

願齊主所欲稱心，常保福慶。至心稽首正真三寶。

設齋功德，資備【龍按：備，原作備】羣生離苦，解脫【龍按：解脫，原作下礙離】得道。至心稽首敬禮【龍按：自至至禮，原無】衆聖。』

②④懺【龍按：②④懺，原無。】

又懺：臣等自從入道以來，負經負戒，僭盟破約，齋戒怠慢【龍按：慢，原作慢懺】。

②⑤報願(二)【龍按：自②⑤至(二)，原作報願。】

曩劫緣深，今生報重。夙承【龍按：承，原作承】靈造，得預人倫。人倫爲萬化，須與觀逝【龍按：逝，原作庭】川而未速。百齡飄然，顧【龍按：顧，原作碩】晨隙而猶【龍按：猶，原作湯】賒。自非委命良津，投體【龍按：投體，原作投體】衆妙。肅真科【龍按：科，原作耕】於帝簡，參正法於玄門。何以克【龍按：克，原作克】保浮生，長綏介福。是以歸誠大道，念念不停。注懇【龍按：懇，原作懇】天尊，心心靡絕。遂得真靈屈照，玄監無私。頃歲以來，合家貞泰。今故仰酬【龍按：酬，原作訓】鴻願，廣樹請齋放生。牲宰【龍按：宰，原作宰】入膳，飛走充【龍按：充，原作亮】珍。開惠【龍按：惠，原作懋】想於色魂，發弘慈於霜刃。爰集賢聖證見法徒【龍按：徒，原作徒】，用表丹誠，謹肅【龍按：肅，原作肅】仙供。征還【龍按：還，原作還】百金入戰，將申破竹之功。萬敵從軍，必決摧堅之效。凋戈已偃【龍按：偃，原作偃】，玉塞生還【龍按：還，原作還】。

七八年霜降後三日，於法蘭西哀費瑞龍場之雲樓。

敦 煌 學 第十六輯 平裝一冊基價七·二元

編 輯 者：中國文化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
敦 煌 學 研 究 會
發 行 者：高 本 釗
發 行 及 印 刷 所：新 文 豐 出 版 公 司

公 司：臺 北 市 雙 園 街 九 十 六 號
電 話：三〇六〇七五七·三〇八八六二四
門 市 部：臺 北 市 羅 斯 福 路 一 段 二 十 號 八 樓
電 話：三四一五二九三·三四一五二九四
台 北 郵 政 三 六 四 三 信 箱
傳 真：三〇二三八七〇·三九二八五一六
登 記 證：局 版 臺 字 第 〇 六 四 九 號
郵 政 劃 撥：〇 一 〇 〇 四 四 二 六 號

(一九九〇年九月出版)

版 權 所 有 不 准 翻 印
